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报告期末证券持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仅持有“中青旅”（证券代码：600138）一只股票，占公司证券投资比例的 100%。2013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出售公司持有的中青旅股份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市场情况和经营需要，依法、择机、适时减持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013 年 12 月 16 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中青旅 240 万股，减持均价 16.46 元，占中青旅总股本的比例 0.58%，交易扣除成本和相关交易税费后获得的投资收益为 3700.90 万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净利润为 2,775.67 万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中青旅股份 735.99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1.77%。公司作为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之一，持有该上市公司部分股权，全部为流通股，公司将持有的该上市公司的股权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

上述事项公司已在《2013-059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进展公告》（2013 年 12 月 19 日）中详细披露，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公告内容。

二、关于 2013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实施其他证券投资行为。

三、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的决策、执行与控制的相关规定，内审部定期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证券投资事项进行内部审计并提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监事会也对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监督，未发现有违反《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行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3 年证券投资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经过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13 年度未进行新的证券投资行为，其持有及出售中青旅股票的行为符合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度证券投资行为已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6 日